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

评价单位（公章）：中共雷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根据雷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5〕3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中共雷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主要职责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省和湛江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机构编制地方规范性文件，统一管理全市党政群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

（2）负责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市直机关和镇（街道）机构改革方案。

（3）协调市直机关之间、市直机关与镇（街道）之间的职责分工。

（4）负责全市机关和事业单位人员编制结构管理、编制使用审核工作。

（5）负责全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6）负责全市党政群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

（7）完成市委和上级机构编制管理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单位组织架构及人员

本单位共设有 5 个股室，无下属事业单位。

本单位共有在职人员 15 人（其中不占编政府雇员 1 名），退休人员 1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积极推动机构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2. 不断深化机构编制资源整合。
3. 持续强化机构编制管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稳步推进机构改革工作。
2. 整合优化教育系统教育资源。
3. 对事业单位进行“双随机”抽检。
4. 办理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年预算数为 189.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为 189.63 万元。决算数为 168.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68.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1.1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1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本年度评价工作小组没有人员变动，由陈素良主任担任组长，冯日亮副主任任副组长，组员包括颜迪同志、宋志永同志、洪丹丹同志。

（二）自评工作过程

根据本单位的主要职能设定的评价指标框架，设置最具本单位代表性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和标准；对绩效目标进行细化量化，根据绩效目标自评效果整体较好。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严格按照报送时间进行报送；我办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基本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分数97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持续推进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工作。积极引导各镇街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要求，按时间节点稳步推进编制履职事项工作。

2. 有序推进教育系统支教教师人事编制调动审核工作。有序推进教育系统支教教师人事编制调动审核工作。

3. 对事业单位进行“双随机”抽检。对8个事业单位进行“双随机”抽检。

4. 办理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办理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三) 主要做法和经验

无。

(四) 存在问题

无。

(五) 改进措施

无。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